

证券代码：002463

证券简称：沪电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7

##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审议程序

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本项议案已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，有待股东会审议批准后生效。

#### 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。

2、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,587,236,693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提取盈余公积金256,071,119元后，2024年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,755,850,606元。

3、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经营和现金情况良好，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，保障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董事会提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,922,573,080股为基数，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的累积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5元（含税），预计派发现金分红961,286,540元。

4、如本方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，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961,286,540元；2024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。公司2024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预计为961,286,540元，占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约为37.15%。

## 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调整原则

在分配方案实施前，如果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分配，并按照“分派比例不变，调整分派总额”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。

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### （一）现金分红方案指标

项目	2024 年度	2023 年度	2022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961,286,540	956,756,904	285,759,851.4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-	-	-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,587,236,693	1,512,538,227	1,361,574,992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7,684,506,492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6,755,850,606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2,203,803,295.4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-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,820,449,97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2,203,803,295.40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### （二）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2024年度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961,286,540元，2022-2024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预计为2,203,803,295.40，约占2022-2024年度年均净利润的121.06%，因此公司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9.8.1（九）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### （三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、现金流、资本开支计划、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等因素，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公司2023年度、2024年度合并报表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约为人民币3.29亿元、人民币5亿元，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约为2.05%、2.36%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- 3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信会师报字[2025]第ZL10024号《审计报告》。

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